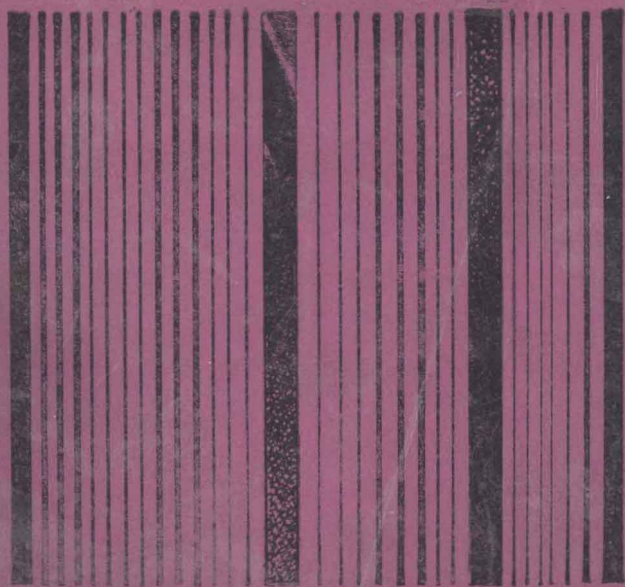


冯更新 主编

企业领导体制改革与实践

QIYE LINGDAO TIZHI



GAIGE YU SHIJIAN

企业领导体制改革与实践

主 编 冯更新

副主编 周豫盛 王世措

冯振广 王宇振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企业领导体制改革与实践

主 编 冯更新

副主编 周豫盛 王世措

冯振广 王宇振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城大佛寺东街8号）

郑州市第二商标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 11.25印张 286千字

1991年1月第1版 1991年1月郑州第1次印刷

印数：1—4000册 定价：5.20元

ISBN 7—5005—1357—1/F·1279

目 录

论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的厂长负责制·····	冯更新 (1)
我国企业领导制度改革三个阶段及其特征 ·····	许传荣 赵新社 (22)
企业为什么要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孙光华 (30)
企业领导怎样建设企业文化·····	李中杰 (36)
企业党政分开的难点与对策·····	杨德平 (41)
企业领导者的必备素质·····	董国民 (47)
推行“十心、十气”合力办好企业·····	胡宽广 (53)
新形势下企业党委如何贯彻执行好民主集中制 ·····	崔吉贵 (59)
浅议企业党委书记的基本素质·····	于润华 武东晓 (64)
青年企业家的成长道路·····	刘安鑫 (69)
发挥思想政治工作的优势·····	雷学彬 (74)
增强企业凝聚力是摆脱困境的关键·····	蒋富有 赐贤 (79)
浅谈企业领导者的素质·····	王作玺 (86)
企业领导影响力初探·····	何景然 (92)
领导者的超前意识与企业的兴衰成败·····	李斯 (95)
两心合一心 点石能成金·····	张绍成 王杰 (99)
试论企业管理者的素质·····	王锦堂 (106)
现代企业管理者的个人素质·····	何先进 (112)
狠抓基础管理 提高应变能力·····	李金平 (118)
领导素质是决定企业成败的关键·····	李山 (122)
怎样优化企业思想教育的效果·····	王晋湘 (127)
激励艺术在企业领导工作中的应用·····	李豪 贾新民 (131)

企业的生命在于开发人才·····	陈文乾 (136)
紧紧围绕经营管理 探索求是教育形式 ·····	李成章 孙毅 (142)
如何调动下属的积极性·····	郝广德 (148)
正确决策促进了企业腾飞·····	王英勇 (152)
发掘内部人才 促进企业发展·····	吴全东 (157)
提高企业领导者素质的方法和途径·····	贾廷怀 (160)
党管干部与厂长负责制·····	姚庆锋 杨宏伟 (166)
围绕搞活企业 做好银行工作·····	赵庆德 (168)
感情投资: 增强企业凝聚力的重要因素·····	田卷林 (172)
浅谈商业企业领导的人才观·····	刘来兴 (176)
略论企业的民主管理·····	王树忠 (182)
加强基层政工队伍建设 不断增强企业的凝聚力 ·····	周进海 (188)
狠抓基础管理 提高经济效益·····	胡遵孟 (192)
浅谈企业领导者的超前意识·····	丁祥明 徐征 (198)
新时期企业家素质浅探·····	戴年和 黄耀春 (205)
坚持“两手抓”为企业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	朱青山 (211)
企业领导的考绩·····	贺永方 (216)
谈谈厂长的领导艺术·····	穆秀玲 (220)
论领导班子的配备·····	王秀山 (226)
在追求管理效能的道路上·····	傅传莹 (231)
试论厂长的领导艺术·····	葛长习 (240)
企业领导如何运用奖励手段·····	张龙 (247)
运用领导科学 促进企业腾飞·····	李怀清 张显灵 (249)
领导之道在于借力·····	古俊启 (255)
漫谈企业智囊团·····	贺永方 (261)
企业领导体制三种模式的比较研究·····	刘学耕 (265)

刍议企业中层领导干部的选配·····	王世钧 (271)
关于省管企业干部宏观管理的问题·····	杨汉君 (276)
浅谈企业党组织的保证与监督关系·····	王玉林 (281)
结合企业实际 做好思想工作·····	张延明 (286)
尊重人、理解人、关心人是企业领导者应有的技能 ·····	郭钦才 (293)
论传统干部体制的增熵现象·····	郑剑 石建民 (297)
切实转变职能 发挥保证监督作用·····	杨德宏 (302)
严格实行党内选举制度 切实加强党的领导 ·····	曾仁忠 (306)
论企业党组织的保证监督·····	陈汉申 (309)
加强企业思想政治工作 振兴企业经济·····	林恒德 (316)
运用激励手段 调动职工的积极性·····	王亚文 (321)
企业领导者必须掌握的五种激励方法·····	魏学柱 (326)
保证监督方法刍议·····	林立兴 (330)
企业家必须具备的五种基本素质·····	马国群 王献生 (336)
谈谈企业领导对科技人才的管理·····	王照平 (342)
乡镇企业干部队伍建设探议·····	庄康勇 (347)

论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的厂长负责制

冯更新

改革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领导体制，是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现阶段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从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转变为厂长负责制，是企业领导体制的重大改革。因此，我们必须认真地研究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的厂长负责制，并使其不断巩固和完善。

一、我国工业企业领导体制的历史回顾

我国工业企业领导体制是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创建起来的。从那时起，到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在我国基本确立，工业企业领导体制的建立和发展可分为两大时期：从1927年到1949年为第一个时期；1949年到1956年为第二个时期。

第一个时期，从1927年到1949年，中国共产党所领导下的人民政权，在革命根据地逐步建立并发展壮大。与此同时，人民政权所建立和经营的公营工业企业，随之发展壮大，其领导体制逐步建立起来。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是革命根据地公营工业企业草创的阶段。当时这种公营工业企业有“苏维埃工厂”、“国家工厂”、“国有工厂”、“国有企业”之称，到1934年3月，在中央苏区已发展到32个。其中包括：兵工厂、被服厂、造纸厂、纺织厂和中央钞币公司等企业，职工达数千人。这些企业，实质上就是人民政权的国营经济。它们以生产军需品为主，对于保证革

命战争的物资供应起着重要作用。但是,当时革命战争频繁,公营工业企业没有正常的生产环境,因而在由于管理体制上不健全,并出现混乱现象。为解决企业管理方面的问题,1934年4月10日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人民委员会颁发了《苏维埃国有工厂管理条例》。这个条例,是我国第一个国营工业企业管理条例,它对国营工厂中厂长的地位和职权作出五项规定:(1)国有工厂的负责者为厂长。他对厂内一切事务有最后决定权,并向苏维埃政府负绝对责任;(2)厂内的人员或组织对厂长的决定有不同意见时,可向上级反映,但无权停止执行;(3)在厂长领导下,设工厂管理委员会,各方面代表5—7人。在工厂管理委员会中由厂长、党支部代表及工会代表组成“三人团”,以协调处理厂内的日常工作;(4)工厂的各个生产部门,必须建立主任及领班制度。主任和领班,必须执行厂长的决定和命令;(5)厂长不执行上级命令或浪费金钱财物、使工厂遭受严重损失者,必须受刑事处分。同年4月,中共中央组织部颁发了《苏维埃国家工厂支部工作条例》。这是我国第一个国营工业企业党组织工作条例。这个条例,明确规定国有工厂党组织的任务有四项:(1)教育党员和职工积极劳动,认真学习技术,严格遵守劳动纪律;(2)保证生产计划的完成。这主要是通过组织生产模范队改进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和改善企业管理;(3)通过多种方式,改善工人的政治文化生活和经济生活;(4)加强对工会和青年团工作的领导。从上述两个条例的主要内容来看,公有工业企业的领导体制,大体上是一种厂长负责制。

抗日战争时期,是公有工业企业实行厂长一元化领导体制的阶段。随着抗日根据地的发展和壮大,公营工业企业数量不断增加。据1944年统计,仅陕甘宁边区就有公营工业企业80个左右。当时工厂管理上曾出现过厂长、党组织和工会“三足鼎立”的现象。其主要问题,是党组织和工会的工作脱离工厂生产这个中心。针对这种现象,毛泽东在1942年12月陕甘宁边区高级干部会

议上指出：要“改善工厂的组织和管理，克服工厂机关化与纪律松懈状态。”为了解决这个问题，陕甘宁边区政府决定实行管理一元化的方针。当时所决定的工厂管理一元化体制，包括政府与工厂的关系及厂内领导体制这两个方面。在工厂内部，厂长代表政府，集中管理厂内一切，凡有关生产上的一切问题，他均有最后决定之权。任何部门闹独立性的倾向，必须纠正。一切工人、职员，均应服从厂长领导，完成生产任务，反对同厂方闹独立性的经济主义、平均主义、无政府主义的倾向。总之，我们的工厂内必须在厂长集中领导下团结一致的为完成生产任务而奋斗。这种领导体制基本上是一长制。

解放战争时期，是新民主主义国有工业企业集体领导体制的创建阶段。在这个时期，随着解放战争的胜利进行，解放区迅速扩大，工业的发展，除原有的公营工业企业外，还没收了大量的官僚资本主义工业企业，使之成为新民主主义的国有企业。当时，根据恢复和发展工业生产及民主改革的客观需要，政府对工厂的管理主要强调两个方面：一是企业化经营。当时所讲的企业化经营，主要是指：制定周密的生产计划，实行原料、生产到推销全过程中的经济核算制度；以经营能力、劳动技术及尽忠职责任为用人标准，推行考工制度，保证合理的劳动条件，做到机构合理，职工精干，名符其职；实行严格的个人负责制度、劳动纪律与赏罚制度。二是管理民主化。当时强调管理民主化的原因有两个：（1）企业管理上存在着浓厚的封建主义色彩；（2）企业中有些干部习惯于简单的行政命令。为解决企业管理中的上述问题，就强调工厂要实行民主化的管理。工厂企业实行民主管理的具体形式，主要是工厂管理委员会和职工代表大会或工厂代表会议。1948年元月，在毛泽东同志起草的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党的政策中的几个重要问题》的指示中，曾经指出：“在公营企业中，必须由行政方面和工会方面组织联合的管理委员会，以加强管理工作，达到降低成本、增加生产、公私两利的目的。”其后他又指

出：“应该由工人和技师选出代表，组织管理委员会管理，然后由民主政府委任经理和厂长，同工人一起参加管理。”当时国有工业企业管理民主的具体内容：（1）成立工厂管理委员会，或者叫企业管理委员会，由厂长（经理）、工程师和其他的负责人加上从工人和职员中选出的代表组成，双方人数各半。这是工厂统一的领导机关，由厂长（经理）任主席；（2）组织工厂职工代表大会（500 人以上的工厂），其主要任务是及时传达工厂管理委员会的决定、讨论生产计划、总结生产经验、对干部实行监督，以及讨论职工在生产和生活中共同关心的问题；（3）发挥生产小组会的作用，有意见开会讨论。1948年8月在哈尔滨召开的第六次全国劳动大会，肯定这一工业企业管理体制，并加以具体化。在这个时期，工厂企业的管理委员会实际上就是以厂长或经理为首的集体领导体制。

第二个时期，是从1949年到1956年。这个时期是我国新民主主义国有工业企业的领导体制在全国逐步走向统一的阶段。建国初期，国有工业企业在管理上继续强调经营企业化和管理民主化。其格局基本上是沿袭工厂管理委员会以厂长为首的集体领导体制。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第三十二条明确规定：“在国家经营的企业中，目前时期应实行工人参加生产管理的制度，即建立在厂长领导之下的工厂管理委员会。”^①1950年2月，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发出《关于国营、公营工厂建立工厂管理委员会的指示》，明确指出：“在国营、公营工厂企业中，必须把原来官僚资本统治时代遗留下来的各种不合理制度，进行有计划有步骤的一系列改革。这种改革的中心环节，就是建立工厂管理委员会，实行工厂管理民主化，使工人亲身感到自己是企业的主人，而改变其劳动态度，发挥其生产积极性与创造性。”“在尚未建立工厂

^①《新华月报》1949年创刊号。

管理委员会的工厂企业中，应根据1949年华北人民政府所颁布的《关于在国营、公营企业中建立工厂管理委员会与职工代表会议的实施条例》，立刻开始认真执行。”^①这样，华北人民政府所颁布的《实施条例》就成为全国适用的法规，对激发广大工人的主人翁责任感和劳动热忱，恢复和发展被战争破坏的工业生产，起到积极的作用。

随着工业生产的恢复，从1951年开始，工业企业领导体制在不同地区进行了新的探索。

在华北地区，1951年6月华北局城市工作会议决议并经中共中央批准，在工矿企业中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决议规定：“以党委为核心，党、政、工、团各上级所指示的方针与任务，及其在工矿企业中的具体实施方案和计划，一律经过企业中的党委讨论通过，作出决定，分工进行。属于生产管理方面和行政业务方面，可由厂长在执行中负完全责任，遇紧急事件发生时，厂长可先行处理，然后报告党委会；一切重要事项，最后决定于党委。”1954年4月，华北局又作出《关于在国营工矿企业中实行厂长负责制的决定》，把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改为厂长负责制。《决定》明确指出：“厂长负责制，就是厂长受国家委派对企业的生产行政工作进行专责管理的制度。厂长对完成国家计划，对企业经营管理和生产技术、财务工作，均负全责。”实行厂长负责制后，企业党组织的任务是：“对政治思想的领导负有完全的责任；对生产行政工作负有监督、保证的责任；对工会、青年团等群众组织则负有领导的责任。党的委员会应根据党的政策、国家的法令、上级行政部门的计划和上级党委的指示，用加强党的政治思想领导的方法，以实现国家经济计划为中心来统一思想，保证党、政、工、团在思想上和行动上的统一，保证厂长负责制的正确实行。”当时，为了使全国工业生产更加走上

^①《中央人民政府法令汇编（1949—1950年）》，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353页。

正轨，生产指挥更加集中和统一，职责更加分明，消除工作中无人负责和职责不清的混乱现象，以树立工矿企业中正常的工作秩序，中共中央批准了华北局的决定，并转发全国各地区和各部门参照执行，从而使全国国营企业的领导体制，由过去的不一状态逐步地统一于厂长负责制。

在东北地区，1951年5月东北城市工作会议讨论通过并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共中央东北局正式颁发了《关于党对国营企业领导的决议》，提出实行厂长负责制。《决议》指出：“厂矿中的生产行政工作实行厂长负责制。厂长由国家的经济机关委派，并由国家取得必要的生产资料 and 资金，实施对生产行政工作的专责管理。厂长领导下的管理委员会，是目前时期工人参加生产管理的制度。”^①在《决议》中强调“党是工人阶级组织的最高形式，是独立的政治组织”，明确在实行厂长负责制的条件下，企业党组织的任务是：“对厂、矿中的政治思想领导负有完全责任，对厂、矿中的生产行政工作负有保证和监督的责任。厂、矿中党的委员会，根据国家的法令、上级经济机关的计划与上级党委的指示，用加强党的思想领导的方法，以实现经济计划为中心来统一思想，保证党、政、工、团在思想上、行动上的一致。”^②这些规定同华北地区1954年4月的决定基本上是一致的。但是，东北局的《决议》特别强调：“坚持厂长负责制与管理民主化相结合的方针，克服将厂长负责制与管理民主化对立的观点；坚持政治工作与经济工作相结合的方针，克服将政治工作与经济工作对立的观点”^③，这完全是正确的。《决议》并明确：厂长、党委书记、工会主席、青年团书记的“碰头会”，为厂、矿中各组织密切联系和相互协商的制度，用以解决日常工作中相互有关的各种问

①《中共中央东北局关于党对国营企业领导的决议》，东北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6页。

②同上，第9页。

③同上，第6页。

题。^① 这是一种积极的探索。

上述实际情况表明，当时党中央对国营工业企业领导体制改革的态度，是积极慎重的，并在大胆探索实践的基础上逐步引导走向统一的。

二、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领导体制的确立和沿革

我国于1956年基本上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从新民主主义革命到社会主义革命的转变，进入社会主义社会，全面确立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和按劳分配，开始创建社会主义经济管理体制。在这种新形势下，我国对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的领导体制进行新的探索。1956年9月召开的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决定在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当时称之为“党委集体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或“以党委为核心的集体领导和个人负责相结合的领导制度”。这是中国第一次在全国范围内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但是，后来在“左”的思想支配下发生了接连不断的政治运动及1958年经济上的“大跃进”，使党的八大所提出的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未能得以正确的贯彻执行，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的领导体制出现了混乱局面。1960年3月，毛泽东在对鞍山市委《关于工业战线上的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开展情况的报告》上写出如下批语：“过去鞍钢认为他们这个企业是现代化的，用不着再有所谓技术革命，更反对大搞群众运动，反对‘两参一改三结合’，反对政治挂帅，只信任少数人冷冷清清地来干。许多人主张一长制，反对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他们认为‘马钢宪法’^②是神圣不可侵犯的。现在这个报告不是马钢宪法那一套，而是创造了一个鞍钢宪法。鞍钢宪法在远东，在中国出现了。”这就是

① 《中共中央东北局关于党对国营企业领导的决议》，东北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6页。

② 马格尼托哥尔斯克是苏联重要钢铁生产基地。“马钢宪法”指苏联钢铁工业的一套管理方法。

我国过去长期被奉为“社会主义企业管理根本大法”的“鞍钢宪法”。^①这个批语并没有起到改善企业管理和健全企业领导体制的积极作用。为了改变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领导体制上的混乱状况，于1961年9月中共中央颁布《国营工业企业工作条例》（草案），即《工业七十条》。这个《条例》对1958年“大跃进”以后在工业企业管理和领导体制方面的经验教训做了初步的、系统的总结。这个《条例》，把在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中所实行的党委领导下的行政管理上的厂长负责制，作为企业管理的领导体制予以肯定。这个《条例》明确规定：“国营工业企业中的党委员会，对于企业的行政管理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工会工作、共青团工作，以及企业中生产的、政治的、文化的群众运动，实行全面的统一的领导。企业内的一切重大问题，必须经过党委讨论决定。”^②“在企业党委领导下，企业生产行政工作的指挥，由厂长负责。”《条例》从四个方面强调了厂长的职权：（1）每一个企业，都应当在党委领导下建立以厂长为首的全厂统一的生产行政指挥系统，集中领导企业的生产、技术、财务等活动，保证全厂生产有秩序地进行。企业生产行政工作的指挥中心是厂部。凡是全厂的计划制订，生产调度，财务管理，产品设计，质量检验和厂以下各车间之间的人员、材料、设备的调动等，都由厂部负责；（2）要建立和健全必要的科室专职机构，并分别在厂长、副厂长、总工程师、总会计师的领导下进行工作；（3）车间、工段、小组的生产、技术等工作，分别由车间主任、工段长、小组长负责。专职机构的行政工作，由科长、室主任负责；

①后来，人们根据毛泽东同志的批语，将“鞍钢宪法”概括为：坚持政治挂帅，加强党的领导，大搞群众运动，实行“两参一改三结合”（即干部参加劳动，工人参加管理，改革不合理的规章制度，工人群众、领导干部、技术人员相结合），大搞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

②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资料室编：《中国工业管理部分条例汇编》，地质出版社1980年版，第218页。

(4)企业党委应当积极支持以厂长为首的全厂统一的行政指挥系统行使职权。在当时强调党委对企业实行“绝对领导”的条件下，这样明确地规定厂长应有的职权是完全正确的。《条例》还把企业职工代表大会制作为实行民主管理和监督行政的重要制度确定下来，并赋予职工代表大会较大的权力。《条例》在全国范围内的贯彻执行，对于整顿企业管理秩序、恢复和发展在“大跃进”中遭到严重破坏的工业企业领导体制起到积极的作用。这是建国后第一个完整地确立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领导体制的条例。

我国于1966年发生了“文化大革命。”“文化大革命”时期是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领导体制遭到严重破坏的阶段。在“文化大革命”中，《工业七十条》被当作所谓“复辟资本主义的黑纲领”受到批判。“文化大革命”初期，大批企业领导干部被当作“走资派”揪斗，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及其他规章制度均被冲垮，由所谓“革命群众组织”掌权。1968年8月后，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先后建立了“革命委员会”，实行“一元化”领导，企业中一切权力归“革命委员会”。“革命委员会”是政权组织，从而形成了所有企业成为政企合一的混乱局面。1972年后，由于企业党组织陆续恢复活动，重新强调党委“一元化”领导，但“革命委员会”依然存在，实质上还是“革命委员会”领导企业。在企业领导体制和整个企业管理方面，十年动乱所造成的损失是十分严重的。

粉碎“四人帮”以后，中共中央于1978年7月作出《关于加快工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即《工业三十条》。在企业领导体制方面，取消了“革命委员会”，把“党委领导下的厂长分工负责制”和“党委领导下的职工代表大会制”作为企业的基本领导体制肯定下来。《工业三十条》规定：“企业的一切重大问题，都必须经过党委集体讨论决定。企业的生产、技术、财务、生活

等重大问题，党委作出决定后，由厂长负责组织执行。”^①这仅仅是恢复了“文化大革命”前工业企业领导体制的模式，并没有新的进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实现了具有重要意义的历史性转折。随着思想路线上的拨乱反正，克服过去长期存在的“左”的影响，以及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展开，使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领导体制的改革提到议事日程。从1981年6月到1983年4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先后颁布了《国营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国营工厂厂长工作暂行条例》、《中国共产党工业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暂行条例》和《国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等四个文件。这四个《暂行条例》，按照“党委集体领导、职工民主管理、厂长行政指挥”的原则，对企业领导体制进行了初步的改革。这对于整顿工业企业管理和改变工业企业中党政不分现象起到积极的作用，并为制定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奠定了初步基础。但是，这四个《暂行条例》，并没有从根本上解决当时工业企业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的主要弊端，即责权分离和党政不分的问题。这同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的形势和工业生产发展的要求是不相适应的。为了从根本上解决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原有领导体制中的问题，1984年5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根据中共中央书记处讨论的意见，将《国营工业企业法》（草案）下发试行。同时，在江苏省常州市和辽宁省大连市的全部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进行厂长负责制的试点，北京、天津、上海、沈阳四市各选一部分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进行试点，并在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正式提出：“在国营企业中逐步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企业的生产指挥、经营管理由国家委托厂长（经理）全权负责。”^②同年10月，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

①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资料室编：《中国工业管理部分条例汇编》，第273页。

②1984年《中国经济年鉴》，第4页。

决定》，进一步把实行厂长负责制作为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加以肯定，并对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领导体制作了深刻的理论说明。1985年1月，人代会审议了《国营工业企业法》（草案）。从此，工业企业厂长负责制试点单位迅速扩大。到1987年1月，在全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全面推行厂长负责制。

从上述可以看出，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厂长负责制是经过几十年的探索和实践，才作为工业企业领导体制确立起来的。

三、现阶段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实行厂长负责制的必然性

在我国现阶段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实行厂长负责制是有其客观必然性的。它可以从三方面说明：首先，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是管理现代企业的客观要求。企业管理是一种由社会劳动过程产生并属于社会劳动过程的特殊职能。马克思指出：一切规模较大的直接社会劳动或共同劳动，都或多或少地需要指挥，以协调个人的活动。一个单独的提琴手是自己指挥自己，一个乐队就需要一个乐队指挥。现代企业的管理职能，不仅体现在指挥和协调各种局部劳动上，而且随着市场的扩大和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信息、技术、专利、软件等也成为商品，一个企业如果不善于进行有效的经营，就无法创造最佳的经济效益。全民所有制企业要成为具有自我改造和自我发展能力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必须建立与此相适应的、统一的、强有力的、高效率的生产指挥和经营管理系统，依靠一批有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的指挥者和经营者。只有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才能适应这种客观要求。其次，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是总结历史教训的基础上提出来的。经过多年的实践，特别是1958年“大跃进”时期和“文革”十年内乱时期的反面教训，使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现代工业必须具有强有力的生产行政指挥系统，厂长负责制势在必行。最后，在工业企业管理的培训和实践中，一大批新型的社会主义企业家已经成长起来，使我国全民所有制企业实行厂长（经